

台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科普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学技术局（经科局、科技事业中心），市级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批准执行〈全国科普统计调查制度〉等 7 项统计调查制度的函》（国统制〔2025〕36 号）要求，按照《科学技术部科技统计工作管理办法》（国科发规〔2018〕272 号）《科技部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科技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国科函规〔2025〕22 号）相关规定，决定启动实施 2024 年度科普统计调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查内容

填报单位在科普统计信息管理系统（<https://kptj.istic.ac.cn>）（登录账号为本单位全称或上年度填报账号一致，密码为单位上年度自行设置的密码）进行登录填报，提交统计报表，具体包括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以及科学教育，共六大类 156 个指标。科普统计工作培训教材等附件可至台州市科技局网站公告公示栏目下载。

二、统计范围

本次统计的范围包括市级、县级党委和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及其直属单位、社会团体等机构和组织，如有机构改革调整的部门，在开展 2024 年度科普统计工作时按照新部门填报。（市级统计填报单位名单详见附件 1）

三、相关要求

系统于2025年4月14日开放填报，各基层单位填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5月31日，各县（市、区）科技局和归口管理部门在线填报及数据的审核、汇总与提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请各有关单位于4月28日（下周一）下午下班前将业务联系人名单反馈至市科技局外国专家工作中心。数据填报过程中如遇技术问题，可加业务工作群咨询。全省科普统计交流群（QQ群号：1429167，浙政钉群号：241948847）。

联系人：市科技局 金仁，88513308

附件：1.市级有关单位名单

2.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做好2024年度科普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附件 1

市级有关单位名单

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气象局、团市委、市总工会、市妇联、市科协、市社科联等